

2022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清单

序号	单位	项目名称
1	凤台县公安局本级	日常公用及办案费
2	凤台县公安局本级	首次申领居民身份证制作费
3	凤台县公安局本级	治安辅助人员费用
4	凤台县看守所	在押人员伙食费
5	凤台县看守所	日常公用及办案费
6	凤台县公安局交通管理大队	交警大队辅警被装采购及警用车辆购置运行费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日常公用及办案费						
主管部门		凤台县公安局		实施单位	凤台县公安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08	1008	872.9	10	87%	8	
	其中: 本年财政拨款	1008	1008	872.9	-	87%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为全县经济发展营造良好的治安环境, 为人民群众营造良好地营商安商氛围, 确保全县人民群众安居乐业, 人民群众安全感和满意度得到有效提升。			达到预期目标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指标1: 足额保障率	定量	87%	15	13	财政资金紧张
		质量指标	指标1: 是否遵守政府采购、财务管理相关制度	定性	遵守	5	5	
			指标2: 是否验收合格符合相关技术标准	定性	合格	5	5	
		时效指标	指标1: 资金到位率	定量	87%	5	3	财政资金紧张
			指标2: 资金使用率	定量	100%	5	5	
			指标3: 项目完成时间	年	100%	5	5	
	成本指标	指标1: 严格使用范围, 不超预算	定量	≤100%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 为全县经济发展营造良好的治安环境, 为人民群众营造良好地营商安商氛围, 确保全县人民群众安居乐业。	定性	较高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 确保全县社会治安大局稳定, 确保人民群众安全感和满意度大幅提升	定性	确保	5	5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1: 对生态环境是否有危害性	定性	没有危害	5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 有力保障了各项公安业务工作顺利开展	定性	大力保障	5	5	
	指标2: 提高公安民警的战斗力和凝聚力, 公安民警的幸福感和安全感得到有效提升		定性	有效提升	5	5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 公安民警的安全感和满意度得到有效提高, 人民群众对公安工作满意度稳步提升	定量	95%	10	10	
	总分					100	94	

注: 1. 一级指标分值统一设置为: 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资金执行率10分。如有特殊情况, 上述权重可做适当调整, 但加总后应等于100分。各部门根据各项指标重要程度确定三级指标的分值。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60%(含60%)、60-0%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年度指标值×该指标分值; 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全年实际值×该指标分值; 定量指标得分最高不得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4. 评价得分说明: 说明全年实际值与年度指标值偏离情况(未达、持平、超额)。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首次申领居民身份证制作费						
主管部门		凤台县公安局			实施单位	凤台县公安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0	50	21.58	10	43.20%	6	
	其中: 本年财政拨款	50	50	21.58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为进一步减轻社会负担,提升群众满意度,按照财税【2018】37号文件规定,继续停征首次申领居民身份证工本费。按照《安徽省财政厅安徽省公安厅 中国人民银行合肥中心支行关于加强居民身份证经费管理等有关问题的通知》(财政法(2019)62号)文件要求,停征首次申领居民身份证工本费后,制作首次申领居民身份证成本性支出由市、县财政予以保障,制作首次申领居民身份证成本性支出中,每证17.5元支付至居民身份证制作单位。全年预计制证数28571个。			截止2022年11月30日,共制证16777个。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指标1: 制证数	定量	16777个	10	8	2022年符合首次制证人数减少
		质量指标	指标1: 高质量完成制证	定性	是	10	10	
			指标2: 是否遵守财务管理相关制度	定性	是	5	5	
		时效指标	指标1: 是否按时完成制证	定性	是	5	5	
			指标2: 资金到位率	定量	100%	5	5	
			指标3: 资金使用率	定量	52.80%	5	3	2021年符合首次制证人数减少
	成本指标	指标1: 每证17.5元	定量	100%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 通过经费保障,减轻群众经济负担,提升群众幸福感	定性	较高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 提升群众对政府以及公安工作的满意度	定性	较高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1: 对生活环境的危害性	定性	无危害	5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 人民群众幸福感得到有效提升	定性	较高	5	5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 人民群众对政府工作满意度稳步提升	定量	≥92%	10	8	
总分					100	90		

注: 1. 一级指标分值统一设置为: 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资金执行率10分。如有特殊情况,上述权重可做适当调整,但加总后应等于100分。各部门根据各项指标重要程度确定三级指标的分值。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60%(含60%)、60-0%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年度指标值×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全年实际值×该指标分值;定量指标得分最高不得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4. 评价得分说明: 说明全年实际值与年度指标值偏离情况(未达、持平、超额)。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治安辅助人员费用							
主管部门		凤台县公安局			实施单位	凤台县公安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08.2	208.2	138.6	10	67%	6	
		其中: 本年财政拨款	208.2	208.2	138.6	-	67%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完成 情况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按时完成治安辅助人员办公、服装、管理、培训及体检等各项经费的保障, 确保社会治安秩序稳定。各类违法犯罪活动明显减少, 群众安全感、满意度明显增强。				达到预期目标				
年度 绩效 指标 完成 情况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 指标	年度 指 标 值	实际 完 成 值	分 值	得 分	偏 差 原 因 分 析 及 改 进 措 施	
	产 出 指 标 (50分)	数量指标	指标1: 足额保障率	定量	67%	15	10	财政资金紧张	
		质量指标	指标1: 是否遵守政府采购、财务管理相关制度	定性	遵守	5	5		
			指标2: 是否验收合格符合相关技术标准	定性	合格	5	5		
		时效指标	指标1: 资金到位率	定量	67%	5	4	财政资金紧张	
			指标2: 资金使用率	定量	100%	5	5		
			指标3: 项目完成时间	年	100%	5	5		
	成本指标	指标1: 严格使用范围, 不超预算	定量	≤100%	10	10			
	效 益 指 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 提高了治安辅助人员的工作积极性	定性	有效提高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 通过经费保障, 解决了治安辅助人员的后顾之忧, 促进了各项工作的高效有序进行	定性	有效促进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1: 对社会环境和生态环境是否有危害性	定性	没有危害	5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 提高了治安辅助人员的工作积极性, 有力地保障了各项工作的开展	定性	大力保障	5	5		
	满意度 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指标1: 治安辅助人员的安全感和满意度得到有效提高, 人民群众对公安工作满意度稳步提升	定量	95%	10	10		
	总分						100	90	

注: 1. 一级指标分值统一设置为: 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资金执行率10分。如有特殊情况, 上述权重可做适当调整, 但加总后应等于100分。各部门根据各项指标重要程度确定三级指标的分值。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60%(含60%)、60-0%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年度指标值×该指标分值; 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全年实际值×该指标分值; 定量指标得分最高不得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4. 评价得分说明: 说明全年实际值与年度指标值偏离情况(未达、持平、超额)。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在押人员伙食费						
主管部门		凤台县公安局		实施单位	凤台县看守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86.4	86.4	50	10	58%	6
		其中: 本年财政拨款	86.4	86.4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看守所在县局党委的坚强领导下, 围绕监所安全, 忠诚履行职责, 主动作为, 保障监所正常运行, 保障侦查、起诉、审判工作的顺利进行, 保障在押人员合法权益, 经费使用厉行节约, 保证重点, 科学合理安排支出, 确保监所安			达到预期目标。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指标1: 人均伙食费标准	定	3050	15	15	
		质量指标	指标1: 支出合规率	定	合规	15	15	
		时效指标	指标1: 资金到位率	定	100%	5	5	
			指标1: 资金使用率	定量	58%	5	3	发票未及时结算, 下步加快
	成本指标	指标1: 严格使用范围, 不超预	定	≤100%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 有效提升监所精细化水平	定性	较高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 有效促进监所安全稳定	定性	较高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1: 对社会环境和生态环境的危害性	定性	无危害	5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 有效保障监所的正常工作	定性	较高	5	5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服务对象满意度有效提升	定量	≥95%	10	10		
总分					100	94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日常公用及办案								
主管部门		凤台县公安局		实施单位	凤台县看守所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年度资金总额:	90	90	62.63	10	70%			
		其中: 本年财政拨款	90	90		-				
		上年结转资金				-				
		其他资金				-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看守所在县局党委的坚强领导下, 围绕监所安全, 忠诚履行职责, 主动作为, 保障监所正常运行, 保障侦查、起诉、审判工作的顺利进行, 经费使用厉行节约, 保证重点, 科学合理安排支出, 确保监所安全稳定。			达到预期目标。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指标1: 足额保障率		定量	100%	15	15	
			质量指标	指标1: 支出合规率		定性	合规	15	15	
			时效指标	指标1: 资金到位率		定量	100%	5	5	
				指标1: 资金使用率		定量	70%	5	3	发票未及时结算,
		成本指标	指标1: 严格使用范围, 不超预算		定量	≤100%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 有效提升监所安全管理水平		定性	较高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 有效促进监所安全稳定		定性	较高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1: 对社会环境和生态环境的危害性		定性	无危害	5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 有效保障监所的正常管理工作		定性	较高	5	5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 看守民警满意度有效提升		定量	≥95%	10	10			
总分						100	96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交管大队辅警被装采购及警用车辆购置运行费							
主管部门		凤台县公安局		实施单位	凤台县公安局交通管理大队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00	110.89	110.89	10	100	10		
	其中:本年财政拨款	110.89	110.89	110.89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p>为进一步加强我县道路交通安全,对各个区域的道路交通安全违法行为进行教育、疏导交通,维护交通秩序,因车辆使用年限过长,影响日常工作开展,现申请购置警用设备及更新车辆130万元。另为了更好地发挥交警大队的职能作用,树立良好的社会形象,维护全县人民的交通安全,需要配备服装费用70万元。以上费用共计200万元。</p>			达到预期目标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指标1: 交通专用设备更新数量		≥	15个	20	20	
		质量指标	指标1: 支出合规率		定性	合规	10	10	
		时效指标	指标1: 项目完成及时性		≤	12个月	10	10	
		成本指标	指标1: 项目总成本		≤	110.89万元	10	4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 确保全县交通道路安全有所改善		定性	明显改善	5	5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 保障人民群众出行安全		定性	明显提升	5	5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1: 对社会环境无污染、无危害		定性	明显改善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 群众知法守法		定性	明显提升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 公众满意度		≥	90%	10	10	
总分						100	94		